

江苏省志

江苏省志

江苏省地方志  
编纂委员会

价格志



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# 江苏省志·价格志

江苏人民出版社

(苏)新登字第001号

书名 江苏省志·价格志  
编著者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 
责任编辑 林启文  
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  
地址 南京中央路165号  
邮政编码 210009  
印刷者 南京爱德印刷有限公司  
开本 787×1092毫米 1/16  
印张 27.25 插页 9  
印数 1—7110册  
字数 460千字  
版次 1995年7月第1版第1次印刷  
标准书号 ISBN 7-214-01497-1/K·200  
定 价 (精): 60.00元  
(江苏人民版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)



1



①②江苏省物价局办公大楼  
③江苏省价格信息中心微机房

2



3



4



5



6

- ④江苏省物价工作经验交流会议场景
- ⑤江苏省价格监督检查工作会议场景
- ⑥江苏省价格学会组织会员开展学术研讨活动



7



8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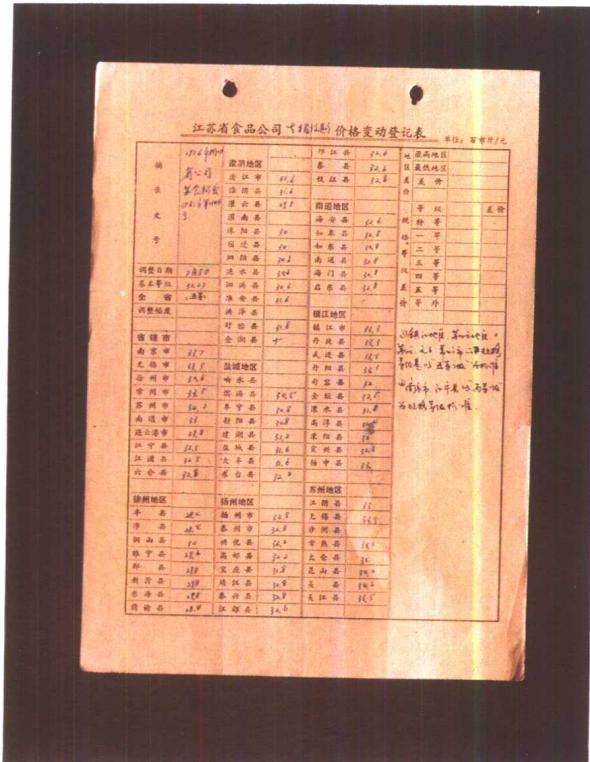


9

- ⑦江苏省物价局领导检查  
粮油市场价格
- ⑧江苏省物价局干部考察  
农贸市场蔬菜价格
- ⑨江苏省物价局领导检查  
企业明码标价执行情况



10



1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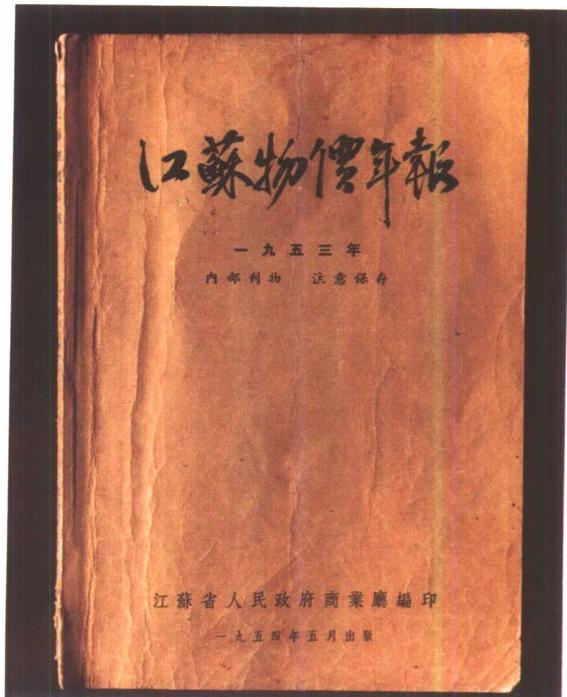
<sup>⑩</sup>60年代反映江苏省集市贸易价格变化的刊物——《江苏集市行情》

⑪江苏省食品公司价格变动登记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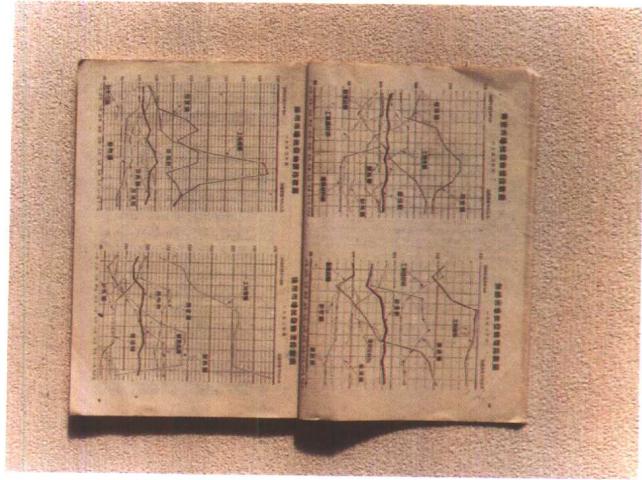
<sup>⑫</sup>50年代江苏省创办的《江苏物价》月刊。



12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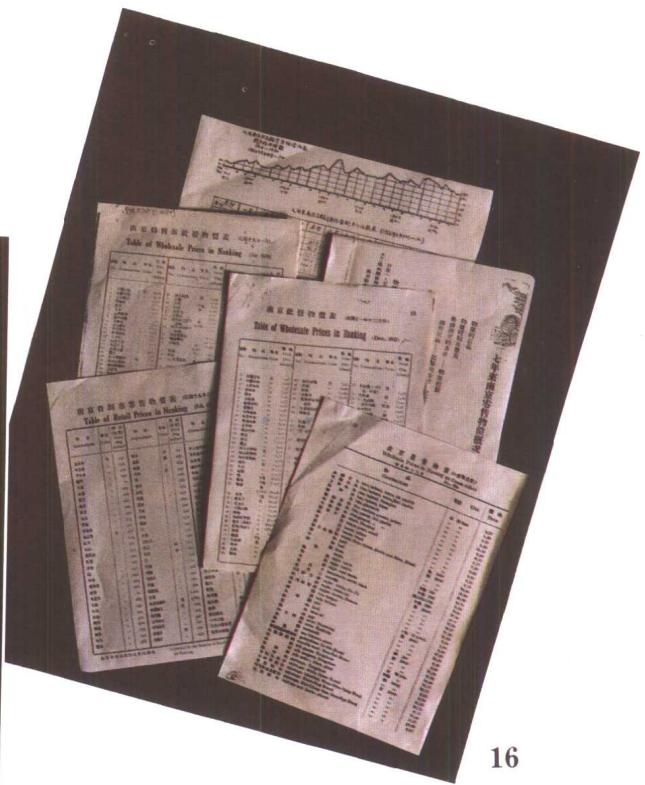
13



14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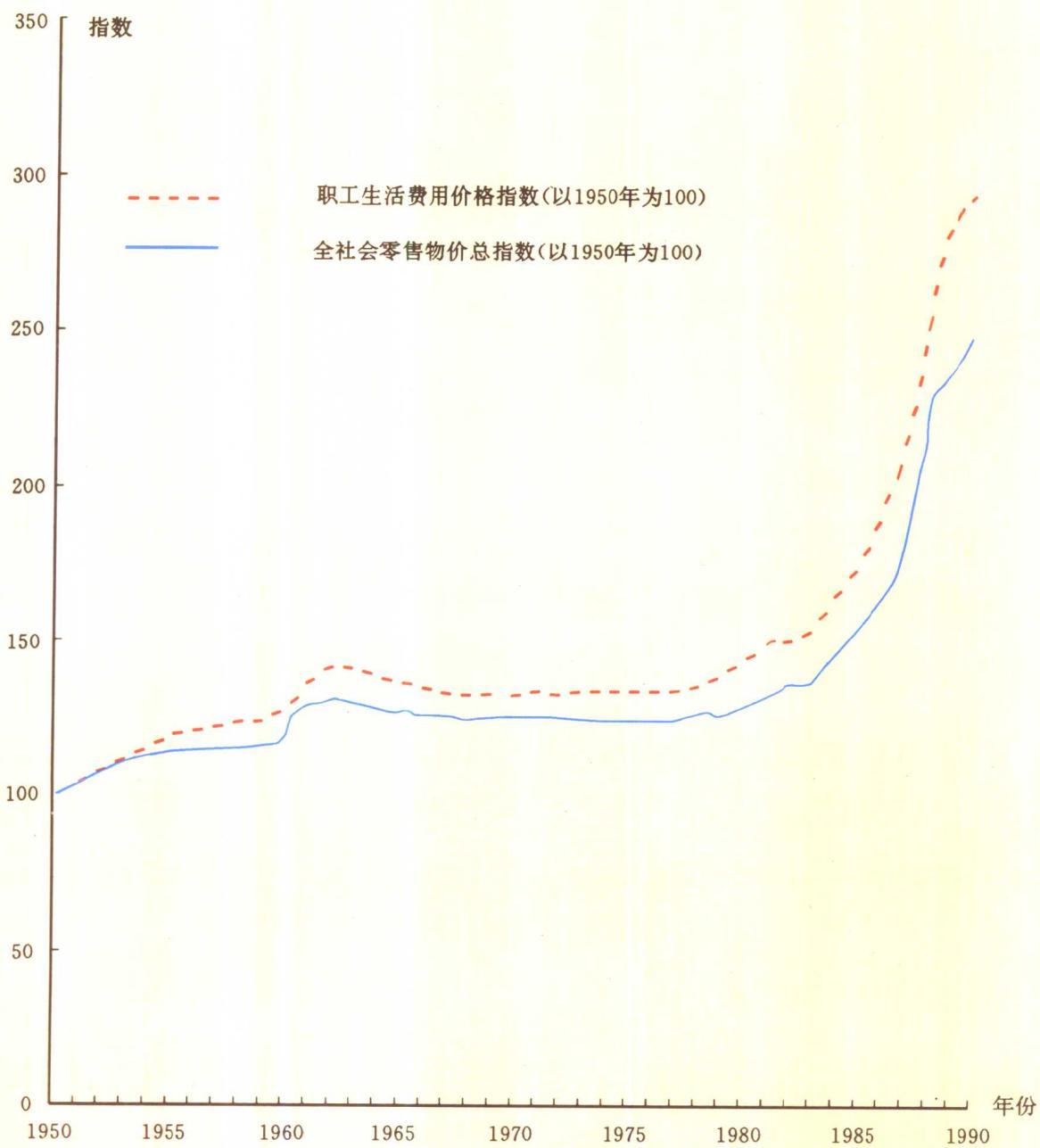
1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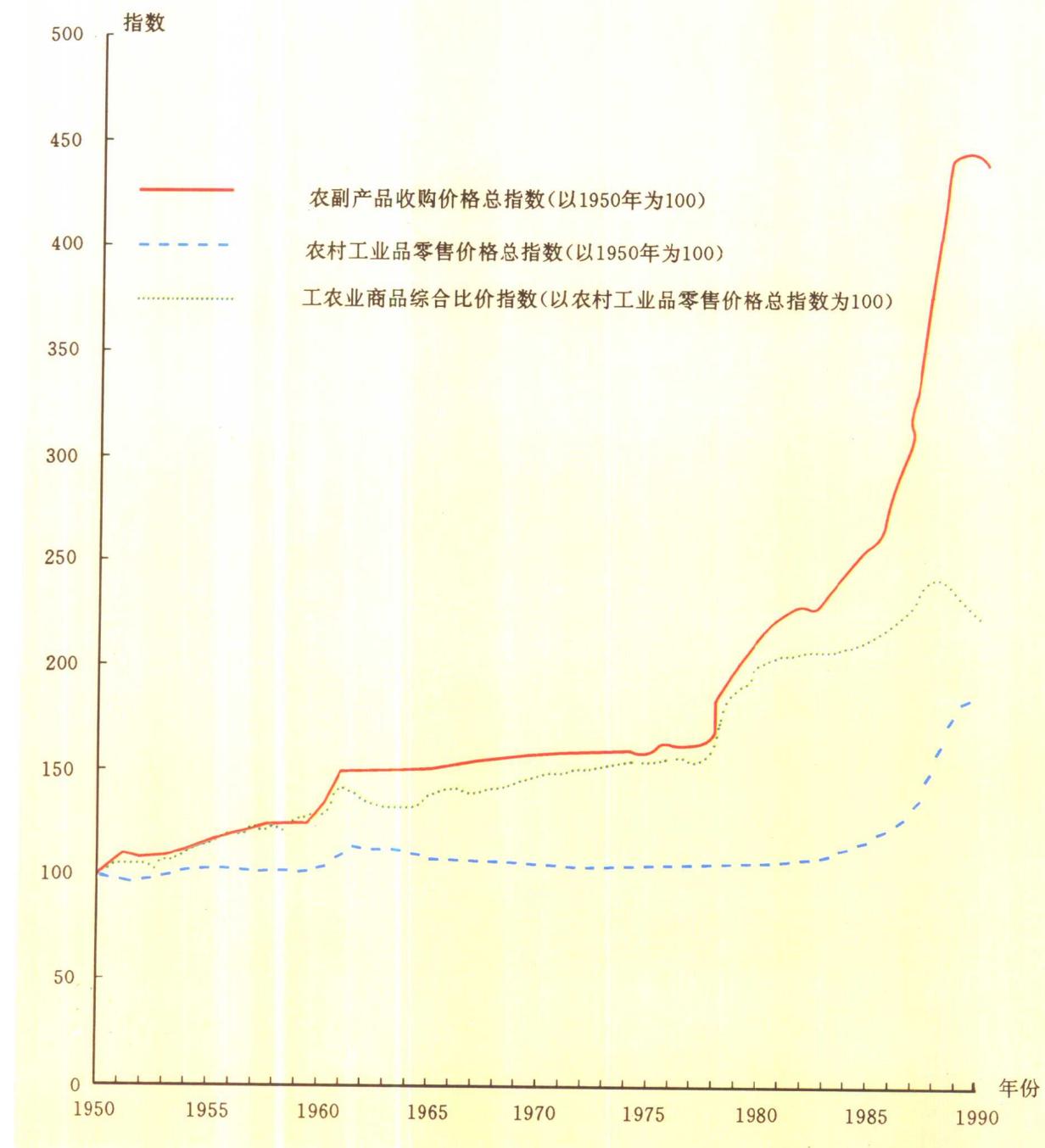
16

- ⑬⑭50年代江苏物价年报  
⑮建国初期江苏省人民政府原始调价文件  
⑯民国时期南京物价统计报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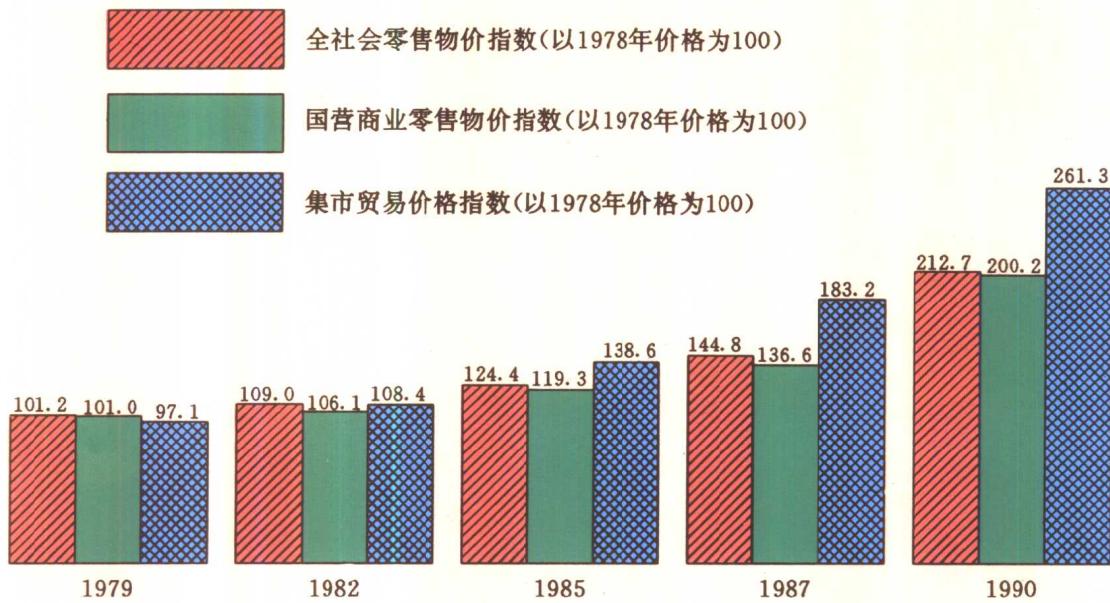
1950~1990年 江苏省物价总指数变动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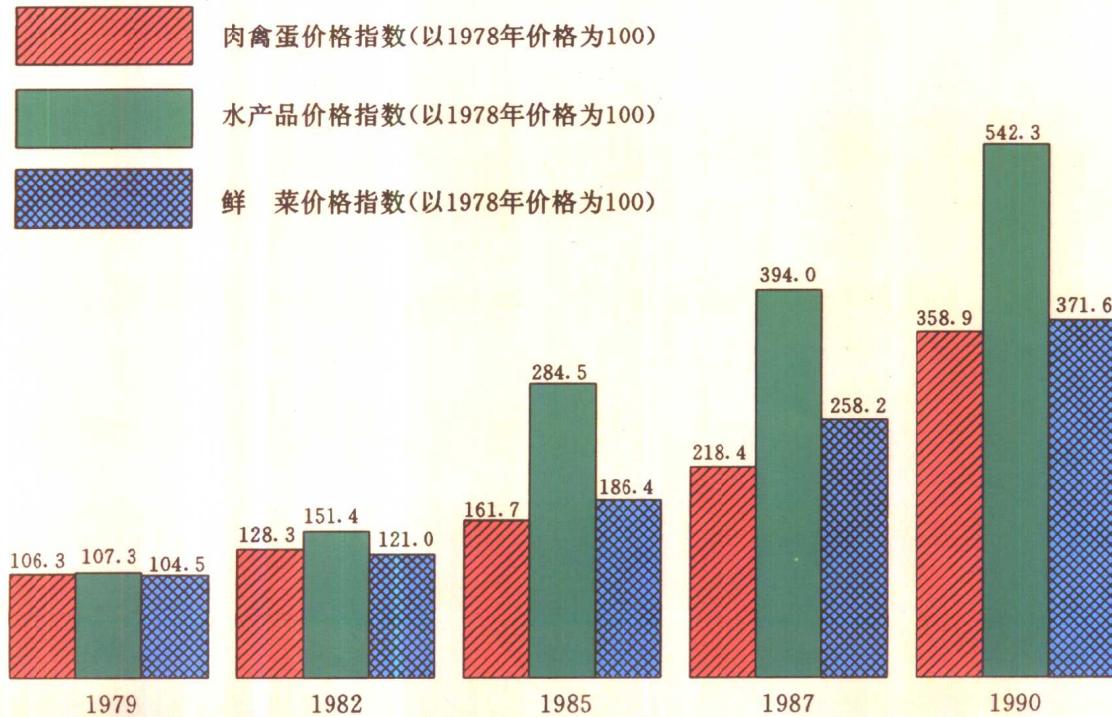
1950~1990年 江苏省主要物价指数变动图



1979~1990年 江苏省物价总指数变动图



1979~1990年 江苏省主要副食品价格指数变动图



# 江苏省地方志编纂委员会

**主任委员** 顾秀莲(1986年1月—1989年12月)

陈焕友(1989年12月起)

**副主任委员** 胡福明 **罗运来** 段绪申

刘 坚 盛思明 汪文超

**委员** (按姓氏笔画为序)

于鸿模 王一香 王淮冰 王朝元

王霞林 冯志道 许京安 孙富中

李炳才 吴 镜 吴鹤筠 **邱克勤**

沙人麟 沈嘉荣 金靖中 姜其温

姜宗濂 **洪焕椿** 秦 杰 耿保和

**顾 愉** 徐福基 梁昆义 蒋迪安

濮梦龄 瞿光枢

**专职委员** 樊发源 杨 巍 徐 复 朱锡通

8AJ67|01

# 《江苏省志》总纂、副总纂

总 纂	胡福明
副 总 纂	樊发源 姜其温
	吴 铷 邱 路
	郁 冠 翁 展
	刘登仁 蔡秋明
	叶春生 熊人民
	张俊森 汪文超

# 总序

陈 焕 友

在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新的历史时期，规模宏大的《江苏省志》各分卷开始陆续问世了！这是我省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一项重要工程，也是我省文化史上的一件大事，功在当代，惠及子孙。

《江苏省志》是江苏省人民政府主持编纂的大型地方资料文献。全志共92卷，约4000多万字。内容从自然到社会，记述江苏的历史和现状，展示了江苏人民在10万平方公里的土地上辛勤劳动、进行革命和建设的宏伟业绩，特别是1978年贯彻改革开放政策以来所取得的巨大成就。

编纂《江苏省志》的根本目的，在于提供我省准确、全面、完整、系统的地情资料，为今人及后人了解江苏、认识江苏、发展江苏提供借鉴，以期起到资治、存史、教化之功效。

编纂《江苏省志》，是历史赋予我们的神圣使命，是江苏人民的迫切需要。我国历来有修志传统，江苏省又素有人文荟萃之誉。但是，自清代康熙六年（1667年）江苏建省300多年来，由于种种原因，还没有一部完整的《江苏省志》出版面世。康熙二十三年刊刻的《江南通志》，仍按江南省旧例，以江苏与安徽合置。雍正九年（1731年）重修的《江南通志》，刊刻于乾隆元年（1736年），地域范围一仍其旧。宣统元年（1909年）设江苏通志局，为创修《江苏通志》之始，此后，在民国7年（1918年）、民国18年和

民国34年，先后4次动议，4次设局编修，其结果是4次中辍。当时，先后出任总纂、主编的缪荃荪、冯煦、庄蕴宽、吴廷燮，都是著名的大手笔，终因种种原因，加上人事更迭，最后只留下部分铅印本和一大摞手稿。这部《江苏省志》的最终出版面世，从而结束“内地十八省，唯江苏无专志”的历史！

《江苏省志》工程浩大，牵涉面广，编修实属不易。自1986年起步，到第一部编修完成的《江苏省志·陶瓷工业志》于1993年交付出版，前后已历时8年，整套《江苏省志》全部出版面世，还需要若干年艰苦的努力。在编纂过程中，动员组织了数千名各行各业的人员参与这项工作。修志人员从研究情况、制订篇目开始，到搜集、整理、鉴别、考证资料，撰写志稿，组织专家、行家多次评审，对志稿反复修改编纂加工，最后定稿付梓，这是众手成志的工作过程，也是一个相当严谨的科学的工作过程。在这个过程中，既要在浩如烟海的文献典籍中辛勤搜寻资料，并要通过社会调查挖掘抢救珍贵资料，还要集中众人的智慧，字斟句酌，认真推敲，精心撰写，方能完成。这届修志，队伍之庞大，组织之严密，方法之科学，都是以往修志所不可比拟的。可以说，这部《江苏省志》，是我省修志人员肩负党和人民的重托、辛勤笔耕的科学结晶。

这部《江苏省志》，大部分资料来自历代文献和档案资料，亦有部分资料采自口碑，皆弥足珍贵。编成这部巨型的科学著作，除了修志队伍努力的工作外，还依靠许多老干部、老同志的大力支持以及许许多多孜孜不倦工作的无名英雄的配合。

地方志书的实用性极强，修志是为了用志。我们殷切希望《江苏省志》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充分发挥作用。

## 凡 例

一、本志定为《江苏省志》，各专业志定名为《江苏省志·××志》。

二、本志上限不定，各类事物的记述，均追溯至起始发端；下限年份，考虑到各专业志的相对独立性和全志编纂时间较长，分别采用1987年、1990年、1992年。下限为1987年的专业志，其概述和大事年表延伸至1990年或1992年。

三、本志记述江苏省现行行政区划境内之事物。对在江苏境内的中央、军队以及兄弟省、市、自治区所属企业、事业单位和三资企业等均作记述。为反映事物的完整性，对业务主管范围延伸至省外者，延伸部分作简略记述。

四、本志记事，详今略古。全志设89部专业志，另有《总述·大事记》、《江苏人民革命斗争纪略》、《附录》各1卷，共计92卷。

五、本志从现代社会分工、科学分类和便于编纂出发，继承“横分门类，纵向叙述”的传统做法。各专业志原则上设章、节、目、子目四个层次。少数专业志增设“篇”的层次。

六、本志采用述、记、志、传、录、图、表等并用的综合体裁。全志的总述和专业志的概述，述议结合，勾勒事物发展的轮廓；全志的大事记和专业志的大事年表，以编年体为主，辅之以纪事本末体。各类专业志用记述体。

七、本志《人物志》分传、简介、表三个层次。生不立传，

但可以入人物表。各专业志不设人物章，用以事系人的办法，反映人民群众的作用。

八、一般专业志不写党、团、工会组织及其活动，有关内容入《党派志》或《社团志》。中共各级委员会的重大决策和民主党派的重大参政活动，穿插在专业记述之中。土地改革、农业社会主义改造、农村经济体制改革，归入《农业志》记述；商业社会主义改造，城市部分归入《商业志》记述，农村部分归入《供销合作社志》记述；手工业社会主义改造，归入《轻工业志》记述；《综合经济志》则综合记述“三大改造”和城市经济体制改革。政治运动不设专志，分别在《大事记》和有关专业志中记述。

九、为了行文简略，以“建国前(或后)”表示“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(或后)”。

十、本志资料，均为经过核实整理的历史文献、档案和口碑资料，一般不注明出处。建国后的统计数字，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；统计部门没有的数字，以业务主管部门的统计数字入志。

十一、历史纪年，建国前先写朝代纪年，后括注相应的公元纪年；建国后一律用公元纪年。大事记和大事年表中，一律用公元纪年，建国前的公元纪年括注朝代纪年。

十二、计量单位，采用国务院1984年3月4日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，1984年3月以前使用的计量单位则照实记载，必要时用括号注明其换算值。

十三、数字的使用，按1983年12月10日颁布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统计法》和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等七单位于1986年12月31日颁布的《关于出版物上数字用法的试行规定》执行。

十四、地名，以省地名委员会颁布的地名为准。古地名用原名，有准确地域范围的括注今地名。地图，以省测绘局的标准图为蓝本。